

##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国联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到期后 暂停运作、不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国联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7701，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702）为定期开放基金，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成立于2019年9月6日，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6年3月24日（含该日）至2026年3月30日（含该日），共5个工作日。其中，本基金本次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的时间为2026年3月24日（含该日）至2026年3月30日（含该日）；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为2026年3月24日（含该日）至2026年3月25日（含该日）。

截至本开放期最后一日（2026年3月30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基金开放期最后一日交易申请确认的申购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入确认金额，扣除赎回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出确认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根据国联安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于本开放期到期后暂停运作，即暂停进入下一封闭期。本次开放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26年3月31日），投资人未确认的申购申请对应的已缴纳申购款项将全部退回，对于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赎回且不收取赎回费。同时，为避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因基金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可提高该开放期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的精度。

基金暂停运作以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恢复运作，并决定下一开放期的申购或其他交易安排以及下一封闭期的安排，并予以公告。在后续封闭期及开放期内，本基金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正常运作。

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暂停运作期间的所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暂停运作期间，基金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

暂停运作期间，基金可暂停披露基金份额净值信息。报告期内未开展任何投资运作的，基金可暂停披露定期报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暂停运作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picfunds.com](http://www.cpicfunds.com)）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